

证券代码：873870

证券简称：恒道医药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南京恒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天和药业有限公司（曾用名天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2月5日更名为天和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和药业”）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天和药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元平
设立日期	2001年7月4日
注册资本	52,521,000
住所	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双树路86号
邮编	225299
所属行业	医药制造业
主要业务	非无菌原料药的研发、制造、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12730129244D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名称	王元平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王元平、王怡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天和药业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南京恒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4年3月28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 权益 0 股， 占比 0%	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占比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 权益 4,136,980 股，占比 14.29%	直接持股 4,136,980 股，占比 14.29%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占比 14.2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136,980 股，占比 14.29%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有	天和药业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转让子公司江苏天平药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签订〈关于南京恒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江苏天平药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

		<p>协议>等相关交易协议的议案》，同意本次股权转让；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关于南京恒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江苏天平药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意签署协议。根据天和药业公司章程，上述议案无需提交天和药业股东大会审议。</p>
--	--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p>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p>	<p> <input type="checkbox"/>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 </p>
	<p>2024年3月28日，天和药业通过取得挂牌公司发行新股的方式，增持恒道医药4,136,980股，拥有权益比例由0%变更为14.29%，以上股份为限售股。</p> <p>本次权益变动前，天和药业持有公司股份0股，持有比例0%。</p> <p>本次权益变动后，天和药业直接持有公司4,136,980股，持股比例14.29%。</p>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愿增持挂牌公司股份，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南京恒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重大资产重组转让方式进行交易。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天和药业有限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恒道医药与天和药业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关于南京恒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江苏天平药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详见恒道医药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南京恒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申报稿）》。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无。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恒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申报稿）》；

《南京恒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

产重组实施情况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天和药业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5日